聲請變更期日狀

案號：　　年度　　字第　　號

股別：　　股

聲請人：　　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　　電話：

聲明事項：

請改日傳訊出庭。

事實及理由：

一、聲請人是□原告(聲請人)□被告(相對人)□證人□代理人

□利害關係人□其他：　　。

二、原開庭時間為(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上午/下午　　時

分)因臨時有要事不克出庭應訊，請另擇期日再傳。

□特別註記事項：

三、□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一份。

謹　　狀

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　家事法庭 公鑑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具狀人：

撰狀人：